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3

债券代码：123092

债券简称：天壕转债

**天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合作精神，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梁志刚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10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崔西福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燕女士，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 4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本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60 万元。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和相关信息后，认为信永中和具备审计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 2、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天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